

##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积极完善业务布局，持续聚焦主业，进一步强化管理与战略执行力度，集中控股子公司控制权，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分别收购青岛万盛城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盛城丰”）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万丰飞机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机工业”或“标的公司”）28.05%、6.95%的股权，交易底价分别为200,690.00万元、49,720.00万元。

2、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本次交易公司计划采用自有资金和银行并购贷款的方式以现金方式支付，虽然公司存在可用融资额度，但不排除存在一定期限内无法筹集足额资金的可能，导致本次交易失败的风险。

4、公司能否摘牌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本次交易概述

#####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积极完善业务布局，持续聚焦主业，进一步强化管理与战略执行力度，集中控股子公司控制权，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分别收购万盛城丰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万丰飞机工业有限公司28.05%、6.95%的股权，交易底价分别为200,690.00万

元、49,72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摘牌、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并办理股权交易等与本次摘牌相关的全部事宜。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董事会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概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青岛万盛城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UT95A6A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城投通航产业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1年1月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崂山区海尔路168号803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 2、合伙人及出资比例

序号	性质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额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青岛城投通航产业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200	0.10%
2	普通合伙人	青岛万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0.15%
3	有限合伙人	青岛（莱西）城乡社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6,765	59.73%
4	有限合伙人	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20.46%
5	有限合伙人	青岛智聚联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33,235	17.00%
6	有限合伙人	青岛城投产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56%
合计			195,500	100.00%

注：万盛城丰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青岛城投通航产业新城投资有限公司，负责执行合伙日常事务，最终控制方为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三）其他事项说明

青岛万盛城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及其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三、标的公司概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万丰飞机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2BE1691R
注册资本	6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剑平
成立日期	2018 年 3 月 16 日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19 号青岛环球金融中心（WFC 协信中心）1 号楼 901 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民用航空器维修；通用航空服务；保税仓库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 2、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额比例
1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33,000	55.00%
2	青岛万盛城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00	35.00%
3	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6,000	10.00%
合计		60,000	100.00%

####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667,933.62	663,704.54
负债合计	176,168.66	170,305.02
股东权益合计	491,764.96	493,399.52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274,590.17	53,023.03
净利润	16,196.38	16,010.28

注：以上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51772\_B01号]；2026年3

月31日/2026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4、标的股权权属情况

万盛城丰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分别转让其持有的飞机工业 28.05%、6.95%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及其他第三方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万盛城丰委托青岛德盛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对飞机工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飞机工业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714,838.47 万元。万盛城丰将其持有的飞机工业 28.05%、6.95%的股权设置挂牌底价分别为 200,690.00 万元、49,720.00 万元。

为保障交易定价的公平、合理，公司聘请了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对飞机工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6]第 040048 号），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最终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飞机工业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16,000.00 万元，评估增值 224,558.40 万元，增值率 45.69%。评估增值因收益法评估是以飞机工业预期未来能够获取的收益为基础，不仅包含有形资产所能带来的收益，同时包含了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如客户资源、技术资产等）所能带来的收益，因此收益法评估增值。基于该收益法评估结果，飞机工业 28.05%、6.95%的股权对应价值为 200,838.00 万元、49,762.00 万元。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分别收购万盛城丰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飞机工业 28.05%、6.95%的股权，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涉及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员工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交易完成后飞机工业及其子公司现有员工劳动合同关系保持不变。

####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主要业务为汽车金属部件轻量化业务以及通用飞机制造业务，公司控股子公司飞机工业是集自主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服务于一体、全球化布局的专业通用飞机制造商。公司为积极完善业务布局，持续聚焦主业，进一步强化管理与战略

执行力度，拟收购控股子公司飞机工业少数股权。

2、飞机工业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财务报告合并范围内已涵盖飞机工业的各项财务情况，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收购飞机工业少数股权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及银行并购贷款，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也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八、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公司拟收购飞机工业28.05%、6.95%的少数股权，交易底价分别为200,690.00万元、49,720.00万元，公司计划采用自有资金和银行并购贷款的方式以现金方式支付，虽然公司存在可用融资额度，但不排除存在一定期限内无法筹集足额资金的可能，导致本次交易失败的风险。

2、公司本次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分别收购万盛城丰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飞机工业28.05%、6.95%的股权，能否摘牌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九、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万丰飞机工业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 3、《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万丰飞机工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